

臺北市立木柵國中113學年度學期補考時程表(114. 2)

日期	2月11日	2月12日	2月13日	2月14日	2月17日
	二	三	四	五	一
年級、科目	7、8、9年級 國文	7、8、9年級 英語	7、8、9年級 數學	7、8、9年級 社會	7、8、9年級 自然

備註：

1. 本次補考範圍為113學年度第1學期，題庫及補考人員名單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，可自行上網參閱。
2. 依據國民中小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第12條規定，畢業條件為：
 - *學習期間上課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，未滿三大過。
 - *八大學習領域至少有四大學習領域成績達60分以上。
3. 鼓勵同學務必把握機會準時出席參與考試，因涉及畢業與否，逾期視同放棄。